

欽定吏部銓選章程



欽定吏部文選司章程目錄卷之一

筆帖式銓補類

湖北督撫衙門筆帖式

步軍統領衙門學習筆帖式

報捐庫使

盛京及京旗各衙門筆帖式仍按照例定咨留

班次補用

查覈留缺顛倒更正咨覆

捐免期滿扣足限期補用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目錄

一

分部行走筆帖式註銷分部分別有無奏留

續捐改品食俸分別奉

旨日期

各衙門留補筆帖式按照新章銀捐遇缺先等

班補用

盛京各衙門筆帖式選用留補班次應按照新

章銀捐遇缺先等班補用

盛京筆帖式各缺按出缺先後給咨引

見

筆帖式告病各員均以具呈之日開缺

現任筆帖式捐升離任



盛京蒙古人員報捐筆帖式專以將軍衙門補

用

盛京筆帖式毋庸迴避

新疆各處章京

呼蘭等處添設筆帖式

吉林報捐筆帖式

錫伯旗人准其與陳滿洲臺蠻子等一體考試
筆帖式如有報捐筆帖式者亦照考班之案

王辦理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目錄

二

王公門下人丁准其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

理藩院蒙古筆帖式咨報期滿

理藩院奏添設蒙古筆帖式考試留補班次

未經奏留人員擬選得缺因患病等事未經補

缺者應令坐補

曾經奏留人員患病俾補病痊坐補

患病庫使仍應坐補原庫之缺

坐補人員不准改捐分部行走等項

庫使復行呈報期滿應不准行

由舊例加捐歸入新班者不准呈請仍歸原班
繕本筆帖式未經期滿咨部查銷

漢軍貢監生報捐筆帖式先行捐免考試

廕生准報捐筆帖式由筆帖式承廕廕生不准

呈歸原班

察哈爾都統衙門筆帖式不准捐免歷俸

內務府人員不准報捐各部院衙門筆帖式

各省駐防分別報考報捐筆帖式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目錄

三

湖北督撫衙門筆帖式

一湖北督撫衙門向無筆帖式額缺由荊州將軍於該衙門現任筆帖式內揀選繙譯通順者一員派往湖北省專辦督撫衙門繙譯事件作爲差缺仍食本身俸餉員缺不必開選俟六年期滿仍回原任如果六年內辦事無誤由督撫出具考語保

奏以應升之小京官主事等缺卽行升用不積

應升之缺如不願來京卽仍照定例以本處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一

武職改補其荊州將軍衙門筆帖式員缺由該將軍於候補筆帖式內派員署理仍食原餉

步軍統領衙門學習筆帖式

一步軍統領衙門除額設缺外添設學習筆帖

式四員於各部院衙門現任筆帖式內揀選

老成諳練繙譯清通之員出具考語保送吏

部照例考試揀選在該衙門學習行走毋庸

開缺俟該衙門筆帖式缺出挨次奏請調補

總京再行開其庶缺

報捐庫使

一由各學滿洲官學生及

盛京滿洲官學生報捐以庫使補用之員於截卯

掣簽註冊後扣足五十五日之限按照各册

名次先用考取一人次用捐納一人輪流補

用其有由舉貢生監出身者亦一體准其報

捐

盛京及京旗各衙門筆帖式仍按照例定咨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留班次補用

一在京各部門衙門筆帖式咨留班次如遇該

衙門應留缺出適值留補無人即行過班歸

部銓選該衙門續經留補有人總須按照例

定咨留班次咨選二缺後方准按班留補所

盛京有從前應留無人已經歸部銓選一缺後續

有留補人員復行准其留補成案概行查銷

至

盛京各衙門留補筆帖式班次自應按照在京各

衙門留補人員一律辦理

查覈留缺顛倒更正咨覆

一各衙門筆帖式應按定例咨留班次補用如該衙門同月所出二缺應選之缺該衙門咨部留補應留之缺該衙門並未扣留其應選之缺自應照例歸選至應留之缺該衙門雖未扣留仍應更正准其留補不得照漏留歸選之例全行歸選俟查覈到部時一併更正

咨覆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三

捐免期滿扣足限期補用

一籤分各部院衙門行走筆帖式人員行走期滿奏留後遇有該衙門筆帖式缺出各按本班到班時與同班人員統較奏留日期先後按班咨部查覈擬補其有到任後捐免期滿者應以捐案奉

旨之日起扣足五十五日之限序補如有報捐分部行走時並捐免期滿之員應以到任之日起扣足五十五日之限遇有該衙門缺出與奏

留人員比較奉與品級等項

旨日期先後按班補用其由外省報捐者均無奉

旨日期可計以戶部咨到之日與捐案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員職未撥發俸凡前避

分部行走筆帖式註銷分部分別有無奏留

一籤分各部院衙門行走筆帖式各員於未經

盛京期滿奏留以前因無力當差呈請註銷分部

行走回旗候選者准其註銷分部回旗候選

如曾經捐免期滿或已經期滿奏留該衙門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四

補用之員呈請註銷奏留補用班次回旗候

選者均不准其註銷至

盛京籤分各衙門行走筆帖式人員亦照在京各

衙門一律辦理

續捐改品食俸分別奉旨日期

旨日期候補筆帖式各員如未經得缺以前報捐貢

旨日期生監生查其捐案奉旨日期

旨在前補缺奉

旨在後者應照出身給與品級俸祿如補缺奉

旨在前捐案奉

旨在此後者均照續捐之例辦理

各衙門留補筆帖式按照新章銀捐遇缺先

等班補用

一各衙門筆帖式留補班次按照現定銀捐遇

缺先等班輪用新章遇有應留缺出先用新

班銀捐遇缺先三次用銀捐遇缺一人如

新班銀捐遇缺先遇缺無人均即過班再用

各項應留班次一人以五缺爲一週其銀捐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五

分缺先前分缺間前人員應俟學習儘先學

習正班到班時前後各插用一人其僅捐分

缺先用分缺間用人員專俟學習正班到班

時如分缺先前分缺間前無人方准前後各

插用一人

盛京各衙門筆帖式選用留補班次應按照

新章銀捐遇缺先等班補用

一

盛京筆帖式選用班次按照現定銀捐遇缺先等

班輪用新章除先儘坐補及丁憂過班服滿
卽用人員選用不計外遇有缺出先用新班
銀捐遇缺先三人次用銀捐遇缺一人如銀
捐新班遇缺先遇缺無人均卽過班再用各
項輪用班次一人以五缺爲一週其報捐分
缺先前分缺間前人員應俟捐納儘先班到
班按照例定額數分班前後各插用一人其
僅捐分缺先用分缺間用人員專俟捐納正

班到班時如分缺先前分缺間前無人按照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六

例定額數方准分班前後各插用一人至

盛京筆帖式留補班次遇有應留缺出按照新章

先用新班銀捐遇缺先三人次用銀捐遇缺

一人如新班遇缺先新班遇缺無人卽過班

再用各項應留班次一人以五缺爲一週其

報捐分缺先前分缺間前人員應俟學習儘

先到班前後各插用一人其僅捐分缺先用

分缺間用人員專俟學習正班到班時如分

缺先前分缺間前無人方准前後各插用一

人至從前報捐不積班開選未經補用之員
應按新章酌改專俟捐納正班用過四人之
後選用不積一人

盛京筆帖式各缺按出缺先後給咨引見

盛京咨選留補筆帖式各缺均應按出缺先後給

咨送部如先出之缺未經給咨送部邊將後
出之缺咨送到部卽行咨駁俟在前之缺給
咨到部方准一併帶領引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七

見

筆帖式告病各員均以具呈之日開缺

一各衙門筆帖式如有因病呈請開缺者該衙
門知照本部開缺文內將該員具呈日期叙

明務於截缺以前知照過部吏部卽以該員
具呈之日作爲開缺日期其因患病告假有

逾六個月例限不痊應行開缺人員該衙門
知照吏部開缺文內卽將該員於何日具呈

請假扣至何日限滿叙明吏部卽按具呈之

陵寢

日覈計限滿之日開缺如該員等於截缺之期呈請開缺以及患病告假逾限人員若遇截缺之期限滿者該衙門亦務於本日知照吏部開缺均不得遲至截缺後始行知照儻逾截缺之日始行知照吏部卽照開報遲延之例分別辦理至各部繕本筆帖式戶部八旗司貼寫筆帖式庫使內閣貼寫中書等項人員並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八

盛京各省將軍副都統等衙門筆帖式因病呈請開缺各員均以該員具呈之日作爲開缺日期如有患病告假逾限應行開缺仍照寔缺筆帖式一律辦理如前項人員適遇截缺之期知照到部考功司務於卽日移付文選司照例開缺

現任筆帖式捐陞離任

一凡現任人員捐陞歸部銓選者如非應陞之階照現任人員越級捐陞留省另補開缺成

案俱令離任候選儻有情願留任者應令捐
陞時先行捐免離任如本係應陞之階其捐
陞呈內聲明在任候選者仍照歷屆事例毋
庸捐免離任其情願離任者亦於捐陞呈內
聲明准其開缺候選

盛京蒙古人員報捐筆帖式專以將軍衙門
補用

一定例

盛京刑部蒙古筆帖式二缺專用考取蒙古繙譯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九

之人如

盛京無應考之人即將在京考取蒙古繙譯人員
列名在前者籤掣補用其有

盛京蒙古人員報捐筆帖式補用仍歸入

盛京將軍衙門補用

盛京筆帖式毋庸迴避

一

盛京筆帖式俱係本處之員專補本處之缺比照

盛京司員之例概令毋庸迴避

新疆各處章京

一新疆各處章京定例專用京員之缺由吏部
咨取各部院衙門將現任筆帖式保送揀選
錄取註冊挨次引

見各衙門筆帖式額缺在十缺以上者各保二員十
缺以下者各保一員其滿蒙額缺在二十缺
以上至三十缺者酌定准保送三員以次遞
推

呼蘭等處添設筆帖式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十

一呼蘭所屬之巴彥蘇蘇地方與吉林邊境畧
連事務紛繁添設筆帖式二員先由呼蘭就
近選補責令辦理文案再由領催甲兵內添
挑委筆帖式二員以資差委其補放卽照打
牲烏拉等處補放筆帖式之例辦理吉林水
手營添設船務無品級筆帖式一員委筆帖
式一員應由將軍於該營領催正丁貼書內

揀選補放咨部辦理其由貢生陞補者給與
除七品食俸由生監陞補者給與八品食俸不

准與在京筆帖式一體陞轉

吉林報捐筆帖式

一 吉林報捐筆帖式之員卽留於吉林以打牲烏拉等處筆帖式缺由該將軍酌量補用咨部補放照例給與品級食俸

錫伯旗人准其與陳滿洲臺蠻子等一體考試筆帖式如有報捐筆帖式者亦照考班之案辦理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十一

盛京錫伯旗人禮部奏准與臺蠻子等歸入滿洲

一體考試文童繙譯其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查係合例者與滿洲人員一體考試取中後按考取名次挨名補用滿洲缺分毋庸加增額缺至錫伯人員報捐筆帖式者亦照考班之案辦理

王公門下人丁准其考試繙譯候補筆帖式

一 王公門下人丁旗檔有名而有出身者准其

歸入漢軍考試繙譯筆帖式如旗檔無名或

旗檔有名而無出身者概不准考試

理藩院蒙古筆帖式咨報期滿

一理藩院蒙古筆帖式例歸部選無奏留補用班次其由

實錄館議叙在院行走試俸期滿後與曾經留部各班

人員挨次補用者應俟考取到班時於考取班前補用一人不積考班之缺輪用考取時由吏部將此缺先行知照理藩院以便查核補用議叙分院蒙古候補筆帖式各員於到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上

署後試俸扣滿二年飭令該員呈報期滿即行知照吏部註冊以便遇缺按班比較期滿先後序補如逾期不行報滿遇有留補之缺查覈到部即行扣除歸選

一理藩院奏添設蒙古筆帖式考試留補班次每年春季傳齊到署考試一次擇其文理較優者酌定名次作為候補筆帖式知照吏部

註冊遇有蒙古筆帖式缺出通計咨選二缺

後扣留一缺將此項拔取人員查覈吏部揆

一名

奏補

附該院奏考試章程四條

一在院行走未經補缺之蒙古筆帖式不論原係何項班次人員一律傳齊糊名屆試毋庸拘定額數儘蒙文精通者拔定名次咨部註冊毋庸核計進署日期揆名奏補

一在院蒙古筆帖式各缺除唐古忒學分內筆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三

帖式仍由吏部照例辦理外其各旗缺分擬自同治九年春季拔定名次咨部之日起遇有缺出通計咨部銓選二缺後出至三缺不論旗分將拔取人員揆補一次以三缺爲一輪週而復始如該員所補並非本旗之缺應由吏部照各衙門筆帖式奏留不論旗分借補之例辦理

一拔取各員均自有應選本班如有留缺到班

卽由吏部將應選本班註銷如留缺尙未到

班遇有應選本班到班仍由吏部照例選補
將拔取名次註銷並知照本院存案

一留補缺出本屆拔取各員或均查有事故或

全數用竣即將此缺作爲第一缺咨吏部照

例辦理

未經奏留人員擬選得缺因患病等事未經
補缺者應令坐補

一籤分各衙門學習行走筆帖式各員期滿奏

留後方准按班留補未經奏留以前輪選到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十四

班仍應照例銓選其未經奏留輪選得缺之

員有因患病等項事故未經補授者除將該

員分部行走查銷外俟有該旗原衙門筆帖

式缺出令其照例坐補

曾經奏留人員患病停補病痊坐補

一各部院衙門行走期滿曾經奏留該衙門補

用之員有因患病停補者病痊時仍以原衙

門補用應俟入署後所出之缺原班到班時

即將該員補用至

盛京各衙門留補之員有因患病停補者均照在

京各衙門一律辦理

患病庫使仍應坐補原庫之缺

一 現任庫使因病呈請開缺或輪補到班因病
停補者均自患病之日起扣滿一年俟呈報
病痊後遇有該旗原庫庫使缺出令其坐補
坐補人員不准改捐分部行走等項

一 凡例應坐補之筆帖式各員未經得缺以前
如有加捐分部行走及指選六部者除將捐

欽定支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五

案查銷外即將該員照朦混例議處

一 庫使復行呈報期滿應不推行

一 各衙門庫使三年期滿具呈由該衙門各行

吏部註冊入於繕本班內以筆帖式照例選

用其業經三年期滿各部註冊後呈請註銷

一 筆帖式選補班次仍當庫使差使查其筆帖

式若非頂補到班應准其註銷至註銷後又

經三年期滿復行呈報期滿各部辦理者應

不推行

由舊例加捐歸入新班者不准呈請仍歸原

班

由舊例加捐歸入新班等項人員如加捐過

入新班後不准呈請註銷新班仍歸原班選

補

繕本筆帖式未經期滿咨部查銷

一各部繕本筆帖式三年期滿咨送吏部註冊

入於該旗繕本班內遇有本旗筆帖式缺出

輪應繕本到班統較日期先後照例選用其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

十六

有未經期滿以前經該衙門咨令回旗查該

員並無選班應卽查銷

漢軍貢監生報捐筆帖式先行捐免考試

一戶部奏定章程內開查常例內載捐免考試

一條係爲漢軍捐納貢監生出身加捐官職

而設嗣後凡遇漢軍貢監生報捐筆帖式應

合一體先行捐免考試以符定例

廢生在報捐筆帖式由筆帖式承應廢生不

見或以侍衛用或以旗員用情願改捐筆帖式補用者准照籌餉例報捐如有由筆帖式承廩廩生引

見或以旗員用或以侍衛用不准呈請仍歸原班

察哈爾都統衙門筆帖式不准捐免恩俸

一察哈爾都統衙門筆帖式二缺定例專用考

取蒙古字話之人六年期滿各部遇有理藩

院本旗蒙古筆帖式缺出入於先用班內補

欽定吏部章程

卷二

筆帖式銓補七

用此項人員籌餉例內並無准捐期滿明文仍不准報捐期滿

內務府人員不准報捐各部院衙門筆帖式

一內務府滿洲蒙古漢軍人員報捐筆帖式專

歸內務府補用不准銓補外部

各省駐防分別報考報捐筆帖式

一各省駐防考試筆帖式照例由本處送考遇

有京旗考試筆帖式等項時仍不准其送考

至報捐筆帖式本處例由考試繙譯補用並

無捐納班次其有報捐之員卽以在京各衙門之缺選補至報捐駐防本處筆帖式補用者均不准其報捐

報捐官員係委升階分別開列
京空納詹赴補
有知滿蒙等官應開病痊來京俟赴部報到後
於月內
上諭一道

欽定吏部章程

卷一

筆帖式銓補

六



管此不事其辭註

門之缺選補至報捐駐防本處筆帖式補用

欽定吏部文選司章程目錄卷之三

開列類

翰詹官員保舉升階無庸指缺奏補

翰詹官員保奏升階分別開列

京堂翰詹赴補

督撫藩臬等官服闋病痊來京俟赴部報到後

於月摺內夾單聲明欽奉 上諭一道

欽定吏部章程

卷三

目錄

一

翰詹官員保舉升階無庸指缺奏補人員

一翰詹官員惟

大考奉

旨以何項官階升用在任候補者遇有缺出指缺專

摺奏明請

旨補授其勞績保舉人員無論何項勞績如有保舉

以應升之階奏補者列名於各項應升之先

如係其次應升者列名於其次應升之先仍

照例分別具題及帶領引

欽定吏部章程

卷三 開列

見一同請

旨簡用毋庸指缺專摺奏補

以翰詹官員保奏升階分別開列

一翰詹官員保奏以應升之缺開列在前應俟

有該員應升及其次應升缺出分別開列在

應升其次應升人員之前至保奏奉

旨指明以幾品缺出開列在前並無應升字樣遇有

保奏指明之品級缺出無庸覈計是否該員

應升並無庸分別正從開列在應升人員之

前

京堂翰詹赴補

一各項來京應補京堂及翰詹人員均令照例
取具同鄉京官印結聲明來京候補隨文投
部後遇有應補缺出方准照例開列倘投文
在出缺之先而取結聲明來京候補在出缺
之後或取結聲明來京候補在出缺之先而
投文在出缺之後均應扣除開列

督撫藩臬等官服闋病痊來京俟赴部報到

欽定吏部章程

卷三

開列

二

後於月摺內夾單聲明欽奉

上諭一

道

一道光二十九年八月初三日奉

諭旨嗣後督撫藩臬等官有因服闋病痊來京候補者
均俟赴部報到後吏部卽於月摺內夾單聲明欽此

欽定吏部文選司章程目錄卷之四

京官補班類
奉旨即用人員分別銓補

特用與提牢議敘人員儘先補用

各部司員補缺班次

保舉無論題選咨留人員行走未滿十年不得

補題缺

資深先人員按行走日期序補

主事增改題缺並改定咨留班次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目錄

一

起復人員人文到部作爲進署當差日期

勞績保舉班次並分別序補日期

內閣侍讀補用

國子監助教學正學錄分發補用

太醫院官員升補

欽天監官員升補

熱河都統衙門司員期滿獎勵

添設吉林將軍衙門辦事司員並期滿獎勵

奉旨即用人員分別銓補

一奉

旨即用及奉

旨以何項官員補用人員例有銓選專條其奉

旨指明以何衙門補用人員遇有題選各缺卽行補

用遇有提牢年滿人員仍應比較奉

旨議敘各日期先後補用不積各項班次之缺至奉

旨以何項官員分部卽補分部儘先補用人員應俟

到部後與指明以何衙門補用人員一律補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用其奉

旨以何項官員儘先選用卽用人員之例辦理無

論雙單月不入班次卽行選用奉

旨以何項官員分部補用及奉

旨以何項官員分部行走並奉

旨以何項官員分部學習行走人員均俟到部行走

三年期滿奏留後遇有題選各缺應以期滿

之日與各項到部候補並學習期滿奏留候

補人員比較到部期滿奏留各日期先後補

用如未屆三年期滿仍照奉

旨補用人員定例選用其奉

諭旨數各留補用人員

旨以何項官員補用人員如有自行報捐分部行走
旨旨者未經奏留以前仍照奉

旨補用人員定例選用如三年期滿已經奏留以後
應照捐納分部人員俟有留補選缺資深到

旨旨人員班與資深人員統較日期先後補用

旨旨特用與提牢議敘人員儘先補用

旨旨一欽奉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二

特旨補用及奉

旨以何衙門補用之員均係

特用人員遇有題選各缺與提牢年滿議敘人員照

例先儘補用奉

旨以何衙門補用之員以到部之日與奉

特旨補用及提牢年滿議敘奉

旨日期比較何項在先卽以何項先補均不積各項

旨旨班次之缺至保奏無論題選各留補用人員

照章輪補應俟

特用與提率議敘無合例應補之人方准接班補用

各部司員補缺班次

一各部郎中員外郎主事額設題缺出時如有保奏無論題選咨留補用之員應先儘補用一人再遇缺出照例揀選升補一人相間輪補郎中員外郎應選缺出除禮兵二部員外郎係屬孤缺仍照例辦理外其餘禮兵二部選缺郎中吏戶刑工四部選缺郎中員外郎

以三缺爲一輪第一缺留補第二缺留題第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三

三缺咨選主事選缺仍照章留補四次咨選

一次惟於各缺之前均先用無論題選咨留

一人不積咨留之缺次出之缺仍照舊積算

如第一缺輪應留補先用無論題選咨留一

人次出之缺仍作爲第一缺照例留補餘以

類其選缺輪應留補時先用勞績保奏遇缺

儘先一人遇缺卽補無人方用儘先補用人

員儘先無人准將保舉以升階補用升用及以應升之俟再應留補時用資深缺升用人員補用

先一人卽捐納分部中式進士以本衙門員缺卽補人員不積資深之班俟再應留補時用資深一人如勞績到班無人

卽過班用資深先資深先到班無人卽過班
用資深如候補郎中員外郎無人卽於現任
員外郎主事內揀選題升仍積留補之缺候
補主事無人卽將員缺咨部銓選資深先人
員不得請補題缺勞績保舉遇缺儘先等項
人員如原係題選統補者郎中員外郎主事
遇額設題缺及郎中員外郎選缺中第二留
題之缺仍准該堂官一體酌量揀選保題如
補第二留題之缺卽積留題之缺如原係專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四

補選缺者祇准以留補選缺按班補用其有
保與無論題選者遇題缺出時由該堂官酌
量補用原係專補選缺之員亦准酌補如覈
其勞績與准保無論題選咨留章程
不符者並不准保無保舉無論咨留者遇選
論題選無論咨留

缺輪應咨選時如無論題選咨留無人准將

無論咨留人員補用

如已用無論題選咨留
之人卽不得再用無論

咨留

之人不積咨留之缺至無論題選無論咨留

兩項人員如補留補選缺應仍按其所保遇

缺儘先字樣分別歸於遇缺儘先班內與同

班人員比較奉

旨日期先後補用

保舉無論題選咨留人員行走未滿十年不得補題缺

一凡各部院保獎無論題選咨留人員如本係題選兼補者准其照章輪補其由專補選缺人員保獎無論題選咨留查其行走未過十年祇准輪補咨留選缺不得遽補題缺俟行走扣滿十年後方准按所保題選字樣照章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五

序補

資深先人員按行走日期序補

一各部候補人員續經中式進士奉

旨以本衙門員缺卽補者應歸於資深先班內按其行走日期儘先補用一人不積資深班次之缺如行走日期相同再按其科分甲第名次

序補

主事增改題缺並改定咨留班次

一六部漢主事咨缺吏部六缺二題四選文選

考功兩司主事四缺內二缺作爲題缺其餘
二缺並稽勳驗封司二缺作爲選缺均仍其
舊戶部十四缺改定爲五題九選禮部四缺
改定爲一題二選兵部五缺改定爲二題三
選刑部十八缺改定爲六題十二選工部八
缺改定爲三題五選戶部陝西雲南山東福
建湖廣五司主事禮部儀制司主事兵部職
方司主事二缺內酌定一缺武選司一缺刑
部之直隸奉天江西陝西四川貴州六司主
事工部之鉛子硝磺二庫虞衡司主事均作
爲保題之缺其餘六部主事應選各缺均定
爲留補四次咨選一次

起復人員人文到部作爲進署當差日期

一各衙門學習候補郎中員外郎主事小京官

丁憂服滿如服滿文到部在先進署當差在

後應按該員進署日期接算俸次序補如進

署在先服滿文到部在後應以文到吏部之

日作爲該員進署日期服滿文內如有遺漏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六

不合例之處辦理行查俟查覆准其起復後如該員到部係在初次文到以前仍按初次服滿文到吏部之日作爲進署當差日期其補缺應以核准起復後所出之缺接班序補勞績保舉班次並分別序補日期

郎中員外郎主事勞績保奏遇缺卽補字樣無論是否相連但係四字皆全者歸於遇缺班內補用如四字不全仍歸儘先班內補用保奏儘先補用儘先升用或卽補卽升凡有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七

儘先及卽補先補字樣者均歸於儘先班內補用遇留補選缺輪應勞績到班時先用遇缺之人遇缺無人方用儘先之人保奏以升階補用升用以應升之缺升用並無儘先等字樣者遇留補選缺輪應勞績到班時如遇缺儘先無人准將此項人員升補如由學習候補人員保舉升用並無免補本班字樣者均在署人俟補缺後方准照所保官階升用員保奏者以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離署人員保奏者應以銷假

到部之日與在署人員保奏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其有在署時保舉班次續因
事故離署者仍以原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其有保舉俟補缺後以升階
旨之日用及由學習候補人員保舉升用並無免補
本班字樣應俟得缺後方准照所保官階升
用者均以補缺奉

旨之日與實缺候補人員保奏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學習人員保舉班次應俟期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八

旨之日滿奏留後以保奏原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學習人員保舉免補本班以
升階補用應俟期滿奏留後方准以升階俟
補並以奏留奉

旨之日與他項人員保奏奉

旨之日比較先後補用學習人員保舉免補本班以
升階升用並無留補字樣者令離署以升階

赴部候選

內閣侍讀補用

一漢侍讀補缺班次一律照滿洲侍讀之例

詳滿

員補缺章程

遇有缺出先用勞績一人次用資深

一人如有曾任實缺應補人員擬補者仍不積勞績資深班次

國子監助教學正學錄分發補用

一國子監助教學正學錄准其加指分發三年期滿由國子監甄別奏留其補用班次助教一項俟學正學錄升用二次後用捐納一人輪用捐納時定爲一咨一留一缺送部揀補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九

一缺准國子監將期滿奏留行走在先之員

扣留補用仍照例試俸三年學正學錄比照

內閣中書之例雙單月統計一咨一留應歸

部揀補之缺雙月將進士錄用與進士舉人

考取之員輪用二人後用捐納一人單月將

進士錄用與進士舉人考取之員輪用一人

後用捐納一人其應留之缺由國子監將考

取捐納分爲二班輪流咨補考取人員照考

取中書先行到閣行走亦准其呈請分發其

學習期滿日期無論考取捐納與報捐分發
之助教一律扣滿三年方准奏留補用雙單
月遇有缺出先將一缺送部按班揀補一缺
准國子監扣留將進士錄用及進士舉人考
取之員與捐納分爲二班各按行走日期分
班輪擬在前者一員送部帶領引

見補授考班無人卽以捐班抵補捐班無人卽以考
班抵補進士出身人員亦准其報捐捐納人
員應扣試俸年限卽照內閣中書之例核辦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十

如有應補人員雙單月遇有缺出應先儘應
補人員不積各班之缺其報捐分發及呈請

分發各員由國子監分派六堂學習行走扣
滿三年如果始終勤奮才堪造就者由監出

具切實考語奏明帶領引

見仍留在監行走咨部俟有缺出照現定章程補用

如文理生疎不堪訓課而年力精壯尙能辦

事者咨部以對品之鑾儀衛經歷中書科中

書詹事府主簿光祿寺典簿京府經歷等項

改補令其赴部投供候選助教照現任改補之例以鑾儀衛經歷等官歸於雙單月捐納班內到班時與本項報捐名次在先人員籤掣先後選用學正學錄以從八品之國子監典簿歸於雙單月捐納班內照助教改補之例辦理其考取分發人員如未經奏留仍歸考取原班歸部揀補

太醫院官員升補

考試現任吏目醫士恩糧等員由太醫院會同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十一

禮部六年考試一次並議定各項人員補缺
次序章程六條

一考試人員取一等等者若差務無週按照名次儘先擬補一等用完將二等之差務勤能者分別續補三等者照舊供職停其升轉不列等者革除仍准在院肄業以觀後效

一御醫八品九品吏目缺出將應升人員按考取等第名次先後酌其差務勤惰擬定正陪咨行吏部查覈由太醫院繕摺具奏請

旨補授

一醫士恩糧缺出將應補人員按照考取等第
名次酌其差務勤惰挨次擬補仍咨行吏部
查覈

一効力醫生先儘正取名次擬補再以次取名
次續補其不取者卽行革退如遇下次考試
時仍准報名入試

一已經錄取名員如有差務懶惰脫誤班期以
及醫學荒疎者卽行知照吏部停其升轉遇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三

有缺出其次應補之人擬補倘停升後勤慎
當差習學自知愧奮卽查明出具切實考語
咨送吏部准其升轉

一各項缺出輪應開復升轉之人同時到班自
應先補開復一人次用升轉一人於擬補後
咨行吏部查核由太醫院奏請補授毋庸擬

定正陪

欽天監官員升補

一欽天監漢五官正缺出仍照定例

卷八第
七十頁先

將算學期滿議敘之助教用一員次將欽天監應升之主簿司書博士用一員相間輪用其輪用算學議敘時照例以應升之助教擬補毋庸擬定正陪輪用欽天監應升時先用京察一等一次次用保題一次再用俸深一次相間輪用

京察俸深到班照例以本項擬正揀選擬陪保題到班卽行擬補毋庸擬定正陪如遇各項無人卽專用俸深人員此外有由恒星表卷告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三

成議敘應升人員仍按照原題明班次於俸深一人之後插入一人不積各班之缺其五官正以下博士以上各員輪用次序亦均照此辦理如算學議敘例內並無應升班次卽專以該監

京察保題俸深人員依次升補

熱河都統衙門司員期滿獎勵

一熱河辦事實缺漢司員三年期滿均令該都

統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由郎中派往者給予加一級或交部議敘吏部具
題給予加一級由員外郎派往者以郎中用
或以本部郎中用幫辦漢司員候補主事三
年期滿該都統出具切實考語送部引

見給予遇缺卽補如三年期內輪補得缺期滿引

見如奉

旨交部議敘具題給予加一級

添設吉林將軍衙門辦事司員並期滿獎勵

一同治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奉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十四

上諭前因升任內閣侍讀學士于凌辰奏吉林訟獄
繁多請專設理刑大員辦理刑名當經諭令阜保

查議具奏茲據阜保奏稱吉林地處邊陲若添設

監司大員則建立衙署及廉俸等項所費不貲請

查照熱河刑司之例酌加變通等語著照所請卽

由刑部揀派正途出身漢郎中或員外郎一員專

司主稿刑部科甲出身主事一員幫辦主稿並再

添派滿郎中一員專司掌印其原設之佐領著仍

留一員幫辦掌印並辦理蒙古事件統歸吉林將

軍管轄以資治理其原設之理刑主事一缺著卽
裁撤所請該司員等三年期滿無過由該將軍出
具考語送部引見並如何酌加獎勵之處著該部
妥議具奏餘著照所議辦理欽此所有吉林將軍
衙門添設辦事漢司員一員由刑部於正途
出身之郎中或員外郎內揀選現任及候補人員一體揀
選刑部辦漢司員一員由刑部於科甲出身之
候補主事內揀選並添設滿洲郎中一員其
應行引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五

見派往及一切事宜均照熱河都統衙門司員之例

卷五第十二
三十四頁辦理如

派往後郎中員外郎有不能稱職及主事有始勤終
怠者該將軍隨時奏請撤回不得以無能者
充數如郎中員外郎辦事妥協主事始終勤
奮三年期滿照熱河都統衙門司員之例酌
加獎勵俟三年期滿均由該將軍出具考語
送部引

見滿洲郎中及由漢寶缺郎中派往者均照例給予

加一級外從優再給予加一級由漢候補郎中漢候補員外郎派往者給予遇缺即補從優再給予加一級由漢實缺員外郎派往者以郎中用從優再給予加一級或以本部郎中用從優亦給予加一級漢候補主事給予遇缺即補從優再給予加一級以上由漢候補郎中漢候補員外郎派往者及漢候補主事如三年期內輪補得缺期滿引

見均照例給予加一級外從優再給予加一級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去

具詳照例給予加一級外從優再給予加一級

事如三年期內輪補得缺期滿引

見均照例給予加一級外從優再給予加一級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去

見均照例給予加一級外從優再給予加一級

欽定吏部章程

卷四 京官補班

